

怪圈里的 两个女人

陈 放 著



怪圈里的 两个女人

陈 放著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一九八九年·沈阳

怪圈里的两个女人

Guaiquan Li De Liangge Nüren

陈 放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)
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
辽宁省建平印刷厂印刷

字数: 100,000 开本: 787×1092¹/₃₂ 印张: 5 插页: 2

1989年11月第1版

1989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8700

责任编辑: 洪 钧 封面设计: 张东明

ISBN 7-5313-0285-3/I·269 定价: 2.10元

目 录

怪圈里的两个女人 (1)

大漠孤烟 (111)

怪圈里的两个女人

1 我想起了山洞那具无名女尸。她看上去比我还年轻，也比我漂亮，可惜死了，脖子上勒着一条尼龙绳，绳上有两个勒结。生命被尼龙绳夺去了。我微微晃了晃梳成西班牙式直发的脑袋（今晚为了和他幽会，特意梳成这个样式），想把无名女尸的影像赶走。斜依在情人的怀里时，本应尽情享受得来不易的欢悦，何必让女尸来纠缠呢？但我赶不走，脸面朝下，卧在山洞潮湿地面上的女尸对我说：我是被勒死的！我是被勒死的！你的职责——把凶手缉拿归案。我能听懂案发现场那些无声的语言：被害人的姿势、现场的搏斗痕迹、罪犯的遗留物……这些都是语言，陈述案件经过的语言，它们比有声的语言更能确切地表达事件的真相。

“萍萍，你想什么呢？”

这浑厚、深沉的男中音，把我从女尸现场拉回到公园里这个隐蔽的黑暗的角落。我喜欢他的声音，虽然压得很低，但仍有一种穿透力，可以传很远，只有象他这种久经忧患，成熟得象一把明朝紫檀木太师椅似的男人，才会有这种声

音。听着它，仿佛会从中获得某种神秘的启示，象听到寺院的钟声一样。要是他作报告那天，他因咽炎而嗓子变得沙哑，哑得象破锣，我还会被他迷住吗？说不清。在他面前，我显得多么贫乏呀！他是一座迷宫，他是一座宝库，那天给我们公检法一千多人作犯罪心理学的学术报告，中途麦克风坏了，他照样讲下去，连坐在最后一排的人也听得清清楚楚。我听得非常专心，详细地作了笔记，但我当时怎么也不会想到，三个月以后，我竟然依靠在这个陌生中年男子的怀里，成为他的情妇。我讨厌情妇这个字眼，但不是情妇又是什么呢？他有妻子，还有两个孩子。或许按流行说法叫“第三者”吧，这个名词就更加可怕。它摈弃了一切感情因素，冷漠得象块锈铁。还是“情妇”好听些，它至少肯定了“情”的存在。我对他无所求，从未提出让他和妻子离婚的要求，我不愿使他的处境变得尴尬；我崇拜他，崇拜他的学识，崇拜他过去经受过的苦难，十九岁时他就因一篇心理学论文被公开批判；他不忍和患难中结为伴侣的妻子离婚，独自默默地忍受夫妻没有共同语言的痛苦，更令我感动；“硬汉子，软心肠”，是我对他的评价；我对他，只想奉献，奉献少女的初恋和真挚；我尽量不去想这种爱情的前途，因为我知道未来是一片黑暗。一片黑暗。

“抓住她！抓住她！”

四面八方的人举着火朝我包围过来，我急忙抱住一根水泥电线杆往上爬。胸脯贴在坚硬的杆子上。我感到安全和满足。火把越来越近了，已经能看清人影了，不能让他们捉住我。杆子，救救我吧！只要爬到杆子的顶端，你们就抓不住

我了。晚了，火把已经追到了水泥杆底下，团团围住。火光把星星全烧化了。我想再往上爬一节，脚丫子被什么东西死死地咬住，原来是一条毒蛇。刑警大队全来了，领头的是队长，队长开枪了。别开枪！别开枪！我拼命抱住杆子，救救我，杆子，我可靠你了呀！我往下一看，脚丫已被毒蛇咬断了，底下黑压压的人群举着火把跳舞，边跳边喊，“抓住了！真丢人！抓住了！真丢人！”我恐惧极了。又一颗星星被火光烧化了，迷住了我的眼睛。就是死，我也要紧紧抱住这根水泥杆子！突然，救命的水泥杆子断了，我再也抱不住它了，摔下来，躺在地上打滚。人们把火把一个个扔到我身上，我全身着了火，渴呀！渴呀！给我点水喝，行吗？

“给你，喝吧，要老实交代。”

我把一杯水递给浑身冒火的女人，两个人长得一模一样。她，刘萍萍，坐在预审室里的女侦察员；我，奸妇，刘萍萍。这是怎么回事？我胸口堵得难受，压着一只男人的手。我想掰开它，它却越压越紧。

“萍萍，你胸口出汗了，心跳得比平常快，怎么了？”

叫我？我象被针刺了一下，清醒了。我把噩梦告诉他吗？他是研究犯罪心理学的，一定能从中解开我心灵的奥秘，把我从痛苦中解脱出来。可他真能帮我驱散心头的恶魔吗？不能，我爱他，他也爱我，这种不正当的关系只要存在一天，我就必然在担惊受怕中生活。尽管我们幽会时找最僻静的地方，可也总象有个鬼影跟着，心里一点也不踏实，自责压迫着我，结束这种关系吗？可我离不开他，结束也不能摆脱痛苦，只是由一种痛苦转变成另一种痛苦。我再也不会

有欢乐的青春，我怎么也不会想到，我作为一个搜索社会黑暗角落的侦察员，自己也缩在阴暗的角落里，躲避人们的眼光。而他呢，犯罪心理学的专家，正用汗涔涔的手揉摸一个比他小十八岁的女人，而这个女人，即使在将来，也不可能成为他的妻子。

“萍萍，是不是遇到了什么棘手的案子？”

虽然是在黑暗中，但借着从树叶透射过来的月光，我仍能看清，他舔了舔薄薄的嘴唇。我听一个退休的老侦察员说过：薄嘴唇的人巧言善辩，但爱撒谎；爱舔嘴唇的人性机能亢进；手出粘汗的人肾虚体弱。不知道老侦察员的论断是否有科学道理，但此刻想起来，不由得使我对他产生了厌恶：他的两片湿漉漉的薄嘴唇里，包含多少机智与敏捷？又包含多少善辩与谎言呢？他的学识使他能洞悉各类人的心灵奥秘，在他面前，我总象全身剥光了一样，被他看个透彻，我简直失去了防卫自己的能力。

“佩森，你上次谈良心的五种构成因素，听了让人难以接受，人类竟是如此丑恶吗？”

“那不是我的观点，我只是引述。”

“我知道，那是舍佩豪尔的观点。”

“你的记忆力真好。舍佩豪尔认为，人类的良心，五分之一是对他人的恐惧，五分之一是对鬼神的恐惧，我认为，这两种是人的安全本能反应。五分之一是成见，五分之一是虚荣，五分之一是习惯，我看，这三种实质上是文化心理，是民族的历史对人的心理的注入。中国人尤其是这样。良心强迫你对过去、对历史、对他人负责，这种文化心理造成我

们缺乏放下包袱、勇往直前的勇气和力量。”

哼，我冷冷地一笑。

“萍萍，我知道是嘲笑我医不自医。是呀，瑞娟太可怜，我和她离婚，她会死的。我是一块船板，她是个落水的人，死命抓住我，她才能活下去。可她没有意识到这一点，她还以为她这样缠住我是为我好，是爱我。其实，这正是舍佩豪尔说的五分之一，对人的恐惧。”

“而你呢，嗯？你的五分之一，虚荣，还有五分之一，习惯，再加上社会的五分之一，成见，使你放弃了对未来的追求。”

“你真是我的好学生，用老师的理论打倒老师。萍萍，自从生活把你赐给了我，我这一潭死水就活了，多年堵塞的泉眼，又喷出了生命之水。萍萍，我对未来充满了希望……”

女尸……女尸……我的脑子在眩晕之后是一片空白，空白的脑子里横陈着一具女尸。

2

刑警大队的办公室是猜疑的世界。猜想与怀疑；是剪刀的两条刀口，它剪破迷雾，使事物露出本相。

黄大队长，年逢五十，干巴精瘦，小眼睛冒光。他的长相，让人难以接受。更让人难以接受的，是他的严峻，他从来笑笑。他阴郁的神情，使他的小而冒光的眼睛更加可怕，象一只猫头鹰。

我发现他近来总意味深长地审视我，是不是我和佩森的关系他知道了？谁也不知道，他阴郁的小眼睛后面，藏着什

么思想。

有人说，他的老婆在乡下，专爱偷汉子，闹得他不敢回家探亲，免得受人嘲笑。我不知道这种说法是否可靠，但他独自一个人住在局里，倒是真的。我从未到过他住的地方，除了工作上必要的接触，我和他保持着可敬的距离。

“今天的会，主要是听刘萍萍同志介绍无名洞女尸案。刘萍萍同志，你报告吧。”

队长的话就是命令，我站起来。

“坐着说吧。”

他意味深长地看着我。我想起了那个可怕的梦魇：正是他，刑警大队的大队长，带着全体刑警，在我和佩森幽会的地方设下埋伏，当场把我们拿获。

“是。”

我展开卷宗，开始报告。

与那些扑朔迷离的碎尸案相比，此案并不复杂。发现女尸的现场是西山无名洞。我接到当地派出所的电话，与刑警周峰、法医李中和驱车奔赴现场。我开车。路上，差点和对面一辆超速行驶的日野卡车相撞。以往奔赴案发现场，我的心情都是沉甸甸的，除了庄严的使命感，没有别的杂念。自从和佩森建立了惧为人知的模糊感情后，我觉得自己也是个罪犯，至少不那么干净，这就亵渎了侦察员——这个神圣的称号。心理负荷过重，使我不免有时神不守舍，恍恍惚惚。是的，我应早早结束和佩森的关系，总怕被别人发现，我受不了。

死者侧卧在无名洞内的石地上。她衣着入时，粉红色的流行衫，白色的七分裤，红色的高跟鞋。

在她的脖子上，发现尼龙绳，尼龙绳绕脖子一圈，在顶部打两个勒结。

女尸的口腔，堵着一只发霉的烂手套。

我用剪刀在离开勒结的地方把尼龙绳剪断，取下后用胶布把断口粘起来仍成环状，放进塑料袋。

尼龙绳取下后，在死者脖子上发现完整的环形勒沟，在颈部发现皮肤抓伤两处。

用放大镜检查死者的手指甲，发现少量已凝固的血迹。事后，经李法医鉴定，指甲缝内的血，是BM型；死者本人是A型血。

在洞内潮湿的泥地上，发现两个脚印。周峰对脚印作了石膏模型，鉴定出是四十二号上海产旅游鞋。

死者面部严重淤血，呈紫红色，眼结膜下有多处出血点。李中和法医在致死原因一条写道：口腔被堵，颈部被绳勒紧，导致静动脉受阻，颅内压增高，系机械性窒息死亡。死亡时间是七月十九日的十二时至十五时之间。

“你的看法。”

我避开了黄大队长小而冒光的眼睛，以肯定的语气说：“在座的同志们，在死者活着的时候，可能见过她，甚至会有较深的印象。”

我卖的关子，取得了预期的效果。二十几名刑警，包括黄大队长，都“哦”了一声。

“我在勘查现场时，就觉得这个姑娘很面熟，死神，并没有夺去她往日的娇艳。我终于想起来，她可能就是经常在电视里露面的时装模特。按照这条线索，轻而易举地查明了她

的身分。她是本市迷你时装表演公司的职业时装模特，叫沈小琴，今年二十四岁。沈小琴的母亲和弟弟已看过死尸，证实了死者确系沈小琴。沈小琴的母亲说，沈小琴因和父亲赌气，一个月前离家出走，住在鲁欢欢家里。我根据沈母提供的情况，找到鲁欢欢。但只是让她到医院证明了沈小琴的尸体，还没有与她正式接触。鲁欢欢，女，二十三岁，从前是本市网球队运动员，被刷下来后，在东方饭店陪客人打网球。鲁欢欢至少是个重要的知情人，是个突破口。”

我合上卷宗，说：

“鲁欢欢证实，沈小琴在当天早晨离家时，身上有日本精工牌石英表、金耳环、红宝石鸡心项链、戒指，还有一个红色蛇皮挎包。可是，我们到达现场时，这些东西全部不翼而飞。”

进来一个刑警，请黄大队长在什么文件上签字。我便停住了。

“接着讲。”黄队长一边签字，一边朝我发来指令。

“沈小琴被勒而死，是显而易见的。情况可能是这样：沈小琴独自一人到无名洞游玩，罪犯突然从背后抱住她，先用烂手套堵住她的嘴，然后再用尼龙绳勒死。沈小琴与罪犯搏斗，抓破了罪犯身上某部分，所以才在指甲缝里留下BM型血迹。罪犯也在沈小琴的脖子上留下了抓伤。”

“杀人动机是什么？”

对黄大队长的提问，我早有准备：

“有三种可能。也许，沈小琴有什么仇人，其人必欲杀死沈小琴而后快；也许，是谋财害命；也许，是企图强奸，但未达到目的。”

黄队长深深吐出口烟雾，问：

“无名洞荒凉偏僻，不是风景区，沈小琴独自一人上那儿有什么玩头？罪犯，完全可能是沈小琴的熟人，沈小琴和罪犯一起从城里来到无名洞。沈小琴对罪犯的杀人动机没有察觉，罪犯很容易就得手了，所以现场才留下明显的搏斗痕迹。刘萍萍同志，你认为我的推理能成立吗？”

“有这种可能。”

我失去了自信，说话不那么肯定。

“不对。”黄大队长用指头敲击桌面：“任何先入为主的推理，都可能干扰我们全面、细致的侦察。你们年轻的侦察员，不要上外国推理小说的当，那全是胡说八道。摸清沈小琴的周围人物，人总是在一定的社会环境中生活，把环境搞清楚了，就摸到了案件的脉搏。”

他咳起来，咳得很厉害。我真怀疑他已经得了肺癌。望着他，我想起了他的老婆。其实，我从未见过他的老婆。那女人，一定很讨厌他吧？

“现在，我宣布，”他紧紧盯住我的眼睛，我控制住自己，迎接他的目光，千万不要躲闪，“任命刘萍萍同志，为沈小琴案件侦察小组组长。组员有周峰和我。当然，我只是打打下手噢。”

这是我第一次独立办案。我感谢他对我的信任。不禁对他同情起来，他的那个婆娘，一定深深伤害了他。

周峰过来，握住我的手，表示愿意在我的领导下工作。他虽然只有三十岁，已经干了十年刑警。不知为什么，一直没有得到提升。

3

沈小琴案件的思索，使我又一次认真地面对死亡。

黄色的尼龙绳环套摆在面前。就这么细的一根绳子，能把充满活力的健全肌体，毫不费力地置于死地吗？

我把环套的胶布撕开，剪断的茬口露出来，脖子伸进去，断茬用胶布重新粘好。绳索勒在了脖子上。

立刻，脖子一圈是冰凉的感觉，紧接着又热又痒，仿佛一道火圈。危险！我的双手本能地抓住绳套，想把它拽开。慢着，我警告自己，要注意我反抗勒绳的每一个细节，这样我就和沈小琴当时的行为接近了。

可心态呢？沈小琴当时的心态是什么样？是急切地想喊救命，还是突然的袭击使她丧失了清醒的意识，任人勒结？是想起了父母、情人、兄弟姊妹，还是大脑一片空白？不，不知道，模拟现场，只能接近被害人的外部行为，不能揣度被害人心态。

一个人，处在生与死的临界点上，他的情感是象马蜂窝一样复杂，还是象一块冰那样简单？是浑浊，还是透明？不知道，也不知道该向谁去请教。图书馆里，一本关于死亡心理学的书都没有。大概，所有的学者都认为死人是没有心理活动的罢，但是，人在将死未死时的心理，人面对死亡的种种心智活动，不正是哲学、心理学、犯罪学应该关注的吗？遗憾的是，没有，没有这样一部书。也许，应该鼓动佩森写一部《死亡心理学》，他毕竟是有些研究的。

是的，我永远忘不了佩森给我讲的一个可怕的死亡故事。